证券代码：872248　　证券简称：易动力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在福建省厦门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厦门易动力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厦门欣力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厦门易动力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经营范围拟为：新能源汽车电池系统、充电站集成系统、机器人电池系统、备用电池系统的研发、设计、咨询与服务；电池管理系统的研发、设计、咨询与服务；电子电路技术的研发、设计、咨询与服务。（以上均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厦门欣力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000.00 元，经营范围拟为：电子技术、汽车零部件技术、电池系统技术、新能源专业技术、机电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产品设计，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设备、蓄电池（除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的销售。（以上均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

对外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 年 9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30%，以上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公司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1. 厦门易动力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名称：厦门易动力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注册地：福建省厦门市（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电池系统、充电站集成系统、机器人电池系统、备用

电池系统的研发、设计、咨询与服务；电池管理系统的研发、设计、咨询与服务；电子电路技术的研发、设计、咨询与服务。（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元	现金	认缴	100%

2.厦门欣力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厦门欣力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注册地：福建省厦门市（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经营范围：电子技术、汽车零部件技术、电池系统技术、新能源专业技术、机电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产品设计，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设备、蓄电池（除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的销售。（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元	现金	认缴	100%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厦门易动力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占比 100.00%；成立全资子公司厦门欣力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

币 3,000.00 万元，占比 100.00%。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在福建省厦门市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有利于推动公司业务的布局，增强人才引进能力、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获取更高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可能在子公司管理方面存在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内控制度降低子公司经营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公司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及市场范围，进一步增强公司技术创新力和核心竞争力，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福建易动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18 日